

NANYANG HOLDINGS LIMITED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12)

公 佈

集團財務摘要	二零零六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港幣千元	變動
營業額	<u>120,892</u>	<u>78,121</u>	+55%
未計投資物業公平值變動及相關稅務 影響之本公司股權 持有人應佔溢利	<u>76,695</u>	39,688	+93%
加：投資物業公平值變動及 相關稅務影響	<u>60,694</u>	304,857	-80%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	<u>137,389</u>	<u>344,545</u>	-60%
總權益	<u>1,687,807</u>	<u>1,321,683</u>	+28%
	二零零六年 港幣	二零零五年 港幣	
未計投資物業公平值變動及相關稅務 影響之每股溢利	<u>1.73</u>	0.88	+97%
加：每股投資物業公平值變動及相關稅務影響	<u>1.37</u>	6.79	-80%
每股溢利	<u>3.10</u>	7.67	-60%
每股末期股息	<u>0.40</u>	0.35	+14%
每股特別股息	<u>0.30</u>	—	不適用
每股股息	<u>0.70</u>	0.35	+100%
每股資產淨值	<u>38.19</u>	<u>29.57</u>	+29%

Nanyang Holdings Limited董事會謹此宣佈，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除稅後溢利為港幣137,400,000元（二零零五年：溢利港幣344,500,000元）。本集團按公平值評估其投資物業價值，有關盈虧於損益表確認。於二零零六年，投資物業的公平值變動產生收益淨額為港幣60,700,000元。倘扣除重估投資物業所產生之影響淨額，年內溢利淨額將為港幣76,700,000元（二零零五年：港幣39,700,000元，經扣除按公平值重估投資物業之影響淨額港幣304,900,000元）。每股溢利為港幣3.10元（二零零五年：港幣7.67元），然而，倘扣除確認投資物業公平值之影響淨額，每股溢利將為港幣1.73元（二零零五年：港幣0.88元）。以下資料摘錄自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綜合損益表

		二零零六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港幣千元
營業額	(附註2)	<u>120,892</u>	78,121
直接成本		<u>(13,301)</u>	(11,799)
毛利		<u>107,591</u>	66,322
行政開支		<u>(34,434)</u>	(32,698)
其他經營收益		<u>2,762</u>	1,555
其他經營開支		<u>(3,539)</u>	(2,737)
投資物業公平值的變動		<u>73,400</u>	367,980
經營溢利	(附註3)	<u>145,780</u>	400,422
財務成本	(附註4)	<u>(1,609)</u>	(46)
應佔共同控制實體溢利		<u>8,714</u>	8,940
除所得稅前溢利		<u>152,885</u>	409,316
所得稅開支	(附註5)	<u>(15,496)</u>	(64,771)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		<u>137,389</u>	<u>344,545</u>
每股溢利（基本及攤薄）	(附註6)	<u>港幣3.10元</u>	港幣7.67元

綜合資產負債表

	二零零六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港幣千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3,207	3,624
投資物業	885,600	812,200
共同控制實體	109,038	102,151
可供出售的財務資產	416,780	64,006
遞延所得稅資產	117	142
	<u>1,414,742</u>	<u>982,123</u>
流動資產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按公平價值計算並入損益表的 財務資產	(附註8) 8,895	6,68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80,762	353,535
	<u>137,320</u>	<u>126,550</u>
	<u>526,977</u>	<u>486,767</u>
總資產	<u>1,941,719</u>	<u>1,468,890</u>
權益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股本及儲備		
股本	4,419	4,469
儲備	1,652,451	1,301,746
擬派股息	30,937	15,468
總權益	<u>1,687,807</u>	<u>1,321,683</u>
負債		
非流動負債		
遞延所得稅負債	120,553	106,581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應繳稅項 短期銀行貸款	(附註9) 42,515	40,426
	844	200
	90,000	—
	<u>133,359</u>	<u>40,626</u>
總負債	<u>253,912</u>	<u>147,207</u>
總權益及負債	<u>1,941,719</u>	<u>1,468,890</u>
流動資產淨值	<u>393,618</u>	<u>446,141</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1,808,360</u>	<u>1,428,264</u>

財務報表附註

1. 編製基準及會計政策

(a) 編製基準

Nanyang Holdings Limited之綜合財務報表乃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按歷史成本法編製,並已就重估按公平值列賬之投資物業、可供出售的財務資產及按公平值透過損益記賬的財務資產作出修訂。

(b) 尚未生效之準則、準則的詮釋及修訂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若干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未生效之新準則、修訂及詮釋,其中與本集團營運相關者載列如下:

於以下會計期間或之後開始生效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

財務報表的呈列:資本披露

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

金融工具:披露

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

本集團並無於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提早採納上述準則及修訂。本集團將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起應用上述準則及修訂,惟預期不會對本集團之財務報表構成重大影響。

2. 營業額及分部資料

年內已確認之營業額如下:

	二零零六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港幣千元
投資物業之租金總收入	36,708	32,773
按公平值透過損益記賬的財務資產之已變現及未變現收益淨額	53,023	21,368
上市投資之股息收入	2,493	2,094
非上市投資之股息收入	4,717	1,862
利息收入	8,648	4,105
投資物業之管理費收入	8,174	8,153
佣金收入	7,129	7,766
	<u>120,892</u>	<u>78,121</u>

(a) 主要報告形式－業務分部資料
本集團於世界各地經營三項主要業務分部：

紡織－製造及分銷紡織產品
物業－投資及租賃工貿樓宇
投資－持有及買賣投資證券
各項業務分部之間並無進行銷售或其他交易活動。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分部業績如下：

	紡織 港幣千元	物業 港幣千元	投資 港幣千元	集團 港幣千元
營業額	7,129	44,882	68,881	120,892
分部業績	6,990	77,345	61,445	145,780
財務成本				(1,609)
應佔共同控制實體溢利	8,714	—	—	8,714
除所得稅前溢利				152,885
所得稅開支				(15,496)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				137,389
資本開支	—	33	—	33
折舊	329	116	—	445

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分部業績如下：

	紡織 港幣千元	物業 港幣千元	投資 港幣千元	集團 港幣千元
營業額	7,766	40,926	29,429	78,121
分部業績	3,048	373,261	24,113	400,422
財務成本				(46)
應佔共同控制實體溢利	8,940	—	—	8,940
除所得稅前溢利				409,316
所得稅開支				(64,771)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				344,545
可供出售的財務資產虧損減值	—	—	54	54
資本開支	—	210	—	210
折舊	328	109	1	438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分部資產及負債如下：

	紡織 港幣千元	物業 港幣千元	投資 港幣千元	未分配 港幣千元	集團 港幣千元
資產	5,123	950,999	876,442	117	1,832,681
共同控制實體	109,038	—	—	—	109,038
總資產	114,161	950,999	876,442	117	1,941,719
總負債	1,490	38,493	92,532	121,397	253,912

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分部資產及負債如下：

	紡織 港幣千元	物業 港幣千元	投資 港幣千元	未分配 港幣千元	集團 港幣千元
資產	4,266	880,212	482,119	142	1,366,739
共同控制實體	102,151	—	—	—	102,151
總資產	106,417	880,212	482,119	142	1,468,890
總負債	4,393	34,186	1,847	106,781	147,207

(b) 次要報告形式－地區分部資料

本集團三項主要業務分別在下列主要地區經營：

中華人民共和國(包括香港) — 紡織、物業及投資
美國、歐洲及東南亞 — 投資

各地區分部之間並無進行銷售或其他交易活動。

	營業額		經營業績		資本開支	
	二零零六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港幣千元
中華人民共和國(包括香港)	60,705	50,806	88,276	375,197	33	210
美國	29,058	18,054	27,779	16,993	—	—
歐洲	18,114	3,572	17,333	3,261	—	—
東南亞	7,111	1,502	6,649	1,159	—	—
台灣	4,259	1,862	4,179	1,847	—	—
其他國家	1,645	2,325	1,564	1,965	—	—
	120,892	78,121	145,780	400,422	33	210

總資產乃按資產所在地分配。

	二零零六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港幣千元
中華人民共和國(包括香港)	972,643	917,729
美國	302,604	253,967
歐洲	70,918	63,297
東南亞	37,283	45,897
台灣	408,978	56,640
其他國家	40,138	29,067
	1,832,564	1,366,597
共同控制實體	109,038	102,151
未分配資產	117	142
	1,941,719	1,468,890

3.	經營溢利		二零零六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港幣千元
	經營溢利已扣除：			
	折舊		<u>445</u>	<u>438</u>
4.	財務成本		二零零六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港幣千元
	銀行貸款利息支出		<u>1,609</u>	<u>46</u>
5.	所得稅開支			
	香港利得稅乃按照本年度估計應課稅溢利依17.5% (二零零五年：17.5%) 之稅率提撥準備。海外溢利之稅款，則按照本年度估計應課稅溢利依本集團經營業務地區之現行稅率計算。			
	在綜合損益表支銷之稅項如下：			
			二零零六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港幣千元
	當期所得稅			
	香港利得稅		1,499	566
	遞延所得稅		<u>13,997</u>	<u>64,205</u>
			<u>15,496</u>	<u>64,771</u>
6.	每股溢利			
	每股基本溢利乃根據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除以年內已發行普通股份之加權平均股數計算。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五年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 (港幣千元)		<u>137,389</u>	<u>344,545</u>
	已發行普通股份之加權平均股數 (千股)		<u>44,257</u>	<u>44,934</u>
	每股基本溢利 (港幣元)		<u>3.10</u>	<u>7.67</u>
	本公司沒有可攤薄的潛在普通股。			
7.	股息		二零零六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港幣千元
	已派發二零零五年度末期股息每股港幣0.35元 (二零零五年：已派發二零零四年度末期股息每股港幣0.30元)		<u>15,468</u>	<u>13,507</u>
8.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在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內，包括港幣406,000元 (二零零五年：港幣254,000元) 應收貿易賬款。			
	本集團沒有向客戶提供任何信貸期。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貿易賬款之賬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六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港幣千元
	30日內		<u>406</u>	<u>254</u>
	應收貿易賬款之信貸風險並不集中。			
9.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在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內，包括港幣1,796,000元 (二零零五年：港幣1,722,000元) 應付貿易賬款。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付貿易賬款之賬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六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港幣千元
	30日內		1,456	1,382
	31-60日		<u>340</u>	<u>340</u>
			<u>1,796</u>	<u>1,722</u>

股息

董事建議派發末期股息每股港幣0.40元及特別股息每股港幣0.30元，即總股息分派額約為港幣30,900,000元 (二零零五年：末期股息每股港幣0.35元；特別股息零，即股息分派額為港幣15,470,000元)。末期股息及特別股息將於二零零七年五月二十五日派付。此項擬派末期股息及特別股息並無於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列作應派股息，惟將於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列作保留溢利分派。

本公司將於二零零七年五月十八日至二零零七年五月二十五日止 (首尾兩天包括在內)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獲取末期股息及特別股息，務請各股東於二零零七年五月十七日星期四下午四時三十分前，將過戶文件交回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十七樓1712-16室，辦妥過戶手續。

購買、出售或贖回股份

本公司於年內在香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購回其股份合共500,000股，全部股份其後均已被註銷。董事認為，由於股份乃以較每股資產淨值折讓之價格買賣，故股份購回將對股東有利。購回股份之詳情如下：

購回月份	購回股份數目	每股價格 港幣元	總價格 港幣元
二零零六年 二月	500,000	9.60	4,800,000

除上述披露者外，本公司及各附屬公司於年內概無購入或出售本公司任何股份。

業務回顧及展望

紡織業務

本公司在上海擁有64.7%權益之合營企業上海申南紡織有限公司儘管面對牛仔布銷售下降但因出品之新花式牛仔布需求及售價增加，所以其盈利仍能得到改善。然而，二零零七年之盈利將受出口貨品之稅項資助減少及人民幣匯率攀升之影響。

本公司在深圳擁有45%權益之合營企業南方紡織有限公司表現理想，其主要資產向第三者出租的一幢工廠大廈，所附帶土地使用權獲延長四年至二零一三年為止。目前，該工廠大廈之出租率為95.6%。

房地產

於二零零六年下半年，本地經濟受惠於持續強勁之增長勢頭。由於空置率偏低，甲級商業大廈之租金水平繼續攀升，當中產生外溢效應，持續為工商市場帶來裨益。本集團能增加續約及新租約的租金。本集團於南洋廣場所持290,000平方尺工商業樓面面積中，現時已租出95.5%。本公司按公平值重估投資物業，產生收益淨額港幣60,700,000元，並已於綜合損益表確認。

投資

於二零零六年下半年，各主要股市均表現良好。香港受惠於本地經濟持續增長及人民幣升值帶來之投機買賣活動。期內，本公司減持現金及對沖基金，增加吸納美國、歐洲及香港之股票。年內，本公司之買賣投資組合升值13.3%。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7.5%資金投資於股票（其中34.1%為美國股票）、13.8%為短期債券、14.4%為其他策略投資，餘額則為現金或貨幣市場投資。

於二零零六年，本公司以總代價約港幣105,000,000元認購台灣一家私人銀行上海商業儲蓄銀行有限公司之新股份。此等股份已分類為可供出售財務資產，並將長期持有。有關股份按公平值列賬，而就此產生之未變現公平值收益約港幣247,000,000元已於投資儲備內確認。此乃增持穩健長期投資之良機。

前景

於二零零七年初，市場持續上揚，惟於二月底出現波動。美國次級按揭市場及解除日圓利差交易均成為關注焦點，令市場前景蒙上陰霾。中國股票其後復甦、人民幣持續升值，加上中國經濟發展蓬勃等因素均令香港及其亞洲貿易夥伴受惠。

財務狀況

本集團價值港幣864,300,000元（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791,700,000元）之投資物業已按予銀行，作為一般銀行貸款之抵押。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動用貸款額港幣90,000,000元（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於年終，本公司之流動資產淨值為港幣393,600,000元（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446,100,000元）。

僱員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聘有26名僱員。薪酬乃參考有關員工之資歷及經驗釐定。薪金每年檢討，並視乎個別表現發放酌情花紅。本集團亦提供醫療保險及公積金等其他福利。

企業管治

本公司董事並不知悉任何資料可合理顯示本公司現時或於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任何時間，未有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之守則條文。

董事買賣本公司證券的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規定標準。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已與管理層審閱本集團採納之會計準則及慣例，並商討審核、內部監控及財務報告等事宜，包括與管理層審閱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草擬綜合財務報表。

於聯交所網站刊載詳盡業績公佈

本公司將盡快提交香港聯交所上市規則附錄十六第46(1)至46(6)段（包括首尾兩段）規定之所有資料，以於香港聯交所網站刊載。

承董事會命
公司秘書
A.H. Philp

香港，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包括下列七名董事：

- * 畢紹傳（主席）
- 王雲程（高級常務董事）
- 榮鴻慶，JP（常務董事兼總經理）
- 榮智權，JP（副常務董事）
- * 占伯麒
- * 史習陶
- 陳珍妮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請同時參閱本公佈於信報刊登的內容。」